

顺城区委统战部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5年4月28日至7月4日，第七巡察组对顺城区委统战部开展了常规巡察。9月4日，市委巡察组向顺城区委统战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落实情况

（一）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组织落实巡察整改情况

接到反馈意见后，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赵永新高度重视，立即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整改落实工作。针对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和意见建议，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深挖根源，举一反三，真正做到对问题不遮掩、不回避，以最坚决的态度、最积极的办法、最果断的措施，不折不扣落实各项整改任务，坚决抓好整改落实。对照巡察反馈问题，共梳理整改事项七个方面、20个具体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

（二）区委统战部组织落实巡察整改情况

一是正视问题，迅速查摆。收到巡察组反馈意见后，区委统战部高度重视，立即召开巡察整改工作专题部务会，强调统战部上下要从讲政治、讲党性的高度认真对待巡察整改工作，以“五个坚持”“两个保障”确保巡察工作做实做细。要坚持认识统一、思想自觉；坚持问题导向、清单落地；坚持尊重历

史、实事求是；坚持立整立改、完成转化；坚持分工负责、全员参与。要保障时限，保障整改质量。要扎实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以巡察整改为契机，推动统战工作迈向新阶段。按照巡察要求，区委统战部领导班子召开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专题民主生活会，统战部领导班子及成员结合工作实际，重点对照巡察反馈的7个方面20个具体问题，主动认领问题、剖析原因、明确责任、强化举措，切实做到不回避、不遮掩，把工作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自己摆进去，进行党性分析，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明确整改方向和整改措施。

二是立足问题，细化责任。紧紧围绕市委第七巡察组反馈意见和整改工作要求，制定了《顺城区委统战部关于市委第七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方案》，召开部务会进行研讨确定，进一步明确整改内容、完成时限、责任人员、工作要求、保障措施等方面内容，确保整改任务清、整改措施实、整改效果好。

三是针对问题，全面整改。坚持分类施策、精准施策，按照问题性质和整改要求，对能够立即解决的，立行立改；对需要长期整改的，按照整改方案持续用力、抓牢抓实。同时，坚持以上率下突出重点，党组成员带头落实整改任务，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责任制，确保整改工作全面深入、有效落实。

二、集中整改进展情况

（一）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1. 关于“学习研讨有缺失”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建立部务会专题学习制度，每次部务会设学习环节。二是进一步完善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按时开展支部集中学习。三是常态化开展研讨交流。

整改成效：一是在部务会上学习党建工作内容，学习研讨内容同时关联上级党委决策部署和部门核心业务，杜绝党建与业务两张皮现象。二是进一步完善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在学习时开展交流研讨。三是常态化开展研讨交流，将交流研讨同业务工作相结合。

2. 关于“贯彻落实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二是建立统战工作责任制，完善统战工作领导小组运行机制。三是建立与党外代表人士谈心谈话制度。

整改成效：一是提高对调研检查工作的认识，集中学习相关政策要求，丰富调研检查内容，避免形式主义，做到调研检查见实效。二是研究制定统战工作调研检查计划，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每年至少开展一次统战工作调研检查，明确调研检查需覆盖的单位，每年梳理列出具体检查事项，明确调研走访形式。三是定期与无党派代表人士开展谈心谈话，并做好谈话记录，每年至少开展一次。

3. 关于“组织基层侨务工作有欠缺”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强化基层业务能力，加大对基层侨务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二是加强基层侨务工作的经验交流和参观学习活动，对标先进、看齐榜样。

整改成效：一是通过线上发放学习资料、线下召开专题培训会议，系统提升基层侨务工作人员政策储备与业务能力，有效解决政策掌握不精、服务效率不高的问题。二是组织社区“侨胞之家”负责人去沈阳市优秀社区侨胞之家参观学习，借鉴先进组织架构、服务模式与活动经验，拓宽工作思路，基层侨务服务精准度和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切实筑牢了侨务工作基层基础。

4. 关于“开展归国留学生统战工作不力”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建立动态管理归国留学人员档案长效机制，定期进行调查统计，及时了解和掌握相关情况。二是评选出优秀留学生代表，加以重点关注，根据其专长，在参政、创业等领域适时培养和推荐。

整改成效：一是通过在全区开展归国留学生摸底调查，全面完成人员信息汇总建档，建立动态管理机制，摸清人员数量、年龄结构、专业分布等底数，解决长期以来信息不明的问题。二是遴选出优秀留学生代表重点关注，结合其专业专长适时搭建参政议政、创业扶持对接平台，夯实归国留学生统战工作基础，为凝聚侨界人才力量、服务区域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5. 关于“靠前服务意识不强”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再次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代工商联工作的意见》等相关精神。二是按照已建立的“工商联+”服务机制认真落实。三是联合商务局等相关部门解读惠企助企政策。

整改成效：一是深化理论武装，凝聚发展共识。通过座谈交流、执委会传达、工作群集中学习等多种形式，组织区、乡街两级工商联干部及会员企业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相关讲话的精神，有效引导民营企业将思想与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进一步坚定了企业发展信心，筑牢了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思想根基。二是抓实机制落地，提升服务质效。严格落实“工商联+”服务机制，积极靠前服务。依托执委会平台举办《民营经济促进法》专题“法律大讲堂”；组织装备制造业企业负责人赴沈阳开展研学考察，走访先进制造企业并开展对接座谈，搭建企业交流合作桥梁；通过德馨顺城、顺城商会等平台，常态化宣传优秀会员企业及惠企政策，为企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三是强化部门联动，夯实发展保障。联合区商务局等职能部门开展惠企助企政策解读，助力企业精准知晓政策、用好政策；与区法院联合制定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实施办法，以法治力量破解企业发展难题；联合市公安局营商环境建设支队、顺城公安分局举办企业高质量发展座谈会，面对面沟通发展诉求，构建起政企协同、多方联动的良

好发展格局，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6. 关于“照抄照搬上级文件”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建立上级文件专题学习机制，逐条解读文件核心要求，把握精神实质。二是在掌握上级文件要求的基础上，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专项调研。三是将上级相关要求与本区实际深度结合，制定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文件，杜绝照抄照搬。

整改成效：一是学习机制有效建立，政策理解精准到位。已建立上级文件专题学习常态化机制，通过班子领学、部门集中研讨等方式，逐条款解读文件核心要求与政策导向，杜绝“浅尝辄止”，确保全员吃透精神实质，为政策落地筑牢思想基础。二是专项调研扎实推进，区情底数全面摸清。联合相关部门完成针对性专项调研，系统梳理我区企业发展痛点、产业发展特色及实际政策需求，形成详实调研成果，为上级要求转化落地提供了坚实的数据与事实支撑。三是文件制定原则明确，杜绝抄搬形成共识。已明确“上级要求+本区实际”的文件制定原则，审核环节需重点核查“照搬照抄”问题，制定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落实文件。巡查以来虽暂无新增文件制定需求，但已形成“坚决不照抄照搬”的工作准则，为后续规范文件制定、提升政策适配性筑牢制度保障。

7. 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组织党支部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党

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二是建立领导班子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三是结合统战部职能，召开党风廉政专题会议。

整改成效：一是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党支部学习党规、党章以及相关文件规定。二是经领导班子会议研究讨论，建立领导班子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三是按时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

8. 关于“履行主体责任意识有待加强”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组织党支部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二是建立领导班子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三是明确报告撰写要求，撰写报告时围绕当年工作梳理撰写内容，体现年度差异。

整改成效：一是强化思想教育，纠正认知偏差，在支部会议中组织学习整治形式主义相关文件，严肃文风，从思想根源杜绝敷衍应付、照搬照抄的现象出现。二是研究制定领导班子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三是抓实源头创作，明确报告撰写要求，要求撰写人围绕当年工作梳理撰写内容，确保报告真实反映年度工作实绩，体现年度差异。

9. 关于“存在国有资产流失风险”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要求财务工作人员学习固定资产相关文件。二是规范固定资产采购管理程序，严格按照流程标准执行。三是责成财务工作人员及时将未登记固定资产台账的资产及

时登记录入。

整改成效：一是财务工作人员学习固定资产相关文件。二是严格按照固定资产采购流程执行，前置审批规范化，形成“事前审批、事中监督、事后追责”闭环体系，干部合规意识明显增强，采购管理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全面提升。三是将未登记录入的固定资产台账登记录入。

10. 关于“无依据报销”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对财务工作人员的培训，学习《行政单位财务规则》和《顺城区区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二是严格按照报销标准执行。三是认真查找缺失材料，尽快补充到报销依据中。

整改成效：一是组织财务工作人员学习《行政单位财务规则》和《顺城区区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二是严格执行报销流程，部门负责人先审核报销事项真实性、关联性，财务人员再对照标准核查票据合规性，超标准部分一律不予报销。规范化管理票据与附件，明确报销票据必备要件，要求票据信息与公务事项一致，杜绝虚假票据、无关票据报销。三是已将缺失的会议及培训通知补充到报销依据中。

11. 关于“超限额使用现金”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强化财务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加强学习《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相关文件。二是规范资金使用流程，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标准。三是深化领导班子对“三重一大”决

策制度的认识，确保大额资金使用合规有序。

整改成效：一是财务人员学习《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文件，政策理解和实操能力全面增强，账务处理、凭证审核等基础工作准确率提升，有效减少因业务不熟练导致的流程延误和操作失误。二是资金使用全流程实现标准化管控，从预算编制、申请审批到拨付使用均严格遵循既定标准，资金支付合规性显著提高，杜绝超标准、无依据支出，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升，保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三是领导班子对“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力度持续深化，大额资金使用严格履行集体决策、民主审议程序，决策流程更加规范透明，有效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大额资金投向合理、使用合规，为工作高质量推进提供坚实保障。

12. 关于“租车无协议”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组织党建工作人员和财务工作人员学习财务制度和后勤管理规定。二是完善制度流程。三是做好活动开展相关方案及纸质材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

整改成效：一是组织党建、财务工作人员专题学习财务制度及后勤管理规定，强化相关人员对政策要求的理解，合规操作意识显著增强，财务处理、后勤保障等工作的规范性和准确性全面提升，有效减少因政策不熟导致的工作偏差。二是聚焦工作短板，进一步健全完善财务、后勤及党建相关制度流程，形成权责清晰、衔接顺畅、管控有效的工作机制。三是建立健

全活动方案、纸质材料收集整理归档工作机制，实现材料收集全面、整理规范、归档有序，确保各类工作痕迹完整可查。

13. 关于“民主生活会准备不充分”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二是严格按照要求开展谈心谈话。三是规范谈心谈话内容。

整改成效：一是加强思想认识教育，提升谈话自觉性，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明确谈心谈话是“思想交流、凝聚共识”的重要环节，而非“走程序、交材料”，强调敷衍谈话的危害，引导班子成员主动敞开心扉、坦诚交流，切实把谈心谈话变成“思想体检”的过程。二是召开的民主生活会，严格按照要求开展谈心谈话，拓宽谈心谈话范围，全面征求意见，明确民主生活会谈心谈话需覆盖“三个层面”，通过“一对一”“面对面”交流，重点征求对班子建设、个人履职的意见建议，形成书面意见清单，确保意见征集无遗漏。三是规范谈心谈话内容，杜绝“简单交换批评意见”，明确谈话内容，谈话记录需详细记录思想交流内容，由谈话双方签字确认，确保谈话触及思想、不走过场。

14. 关于“组织生活会过程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组织生活会制度学习，组织全体党员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关于组织生活会的规定。二是严格执行组织生活会的规定，规范组织生活会召

开流程。三是明确参会发言和领导班子成员“双重身份”履职要求，既要以领导干部身份履行指导、督促和示范职责，又要以普通党员身份自觉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会。

整改成效：一是组织全体党员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关于组织生活会的规定，明确“全员发言、领导带头”是基本要求，提升思想认识。二是在新召开的组织生活会中，明确参会发言硬性要求，确保全员覆盖，明确所有参会党员，包括领导班子成员，必须逐一开展个人对照检查，严格按照召开组织生活会的要求撰写发言材料，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三是强化领导带头示范责任，压实身份职责，针对部领导班子成员，明确“双重身份”履职要求，领导班子成员均需以普通党员身份主动接受其他党员批评。

15. 关于“民主评议党员不够严格”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业务培训，组织党支部委员、评议工作负责人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中关于民主评议的规定。二是严格把控优秀比例。三是规范评议流程。

整改成效：一是加强业务培训，提升评议规范性，组织党支部委员、评议工作负责人于学习关于民主评议的规定，明确比例要求、流程要点和评定标准。二是严格把控优秀比例，规范评定标准，严格遵循民主评议党员“优秀”等次不超过党员总数三分之一的规定，在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前，由党支部结合党员总数明确优秀名额上限。三是规范评议流程，规定组织评

定环节需召开支委会，集体研究每位党员的评议结果，支委会记录需详细记录讨论过程及依据，评议结果公示前，报上级党组织备案审核，对比例超标、依据不足的评议重新评定。

16. 关于“党支部上党课频次不够”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组织党支部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二是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要求开展党课。三是压实主体责任，指定支部委员负责党课的筹备、通知、记录等工作。

整改成效：一是组织党支部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二是制定年度计划，结合支部工作实际，明确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党课，严格按照《条例》要求组织开展党课。三是压实主体责任，明确支部书记为党课组织第一责任人，指定支部委员具体负责党课的筹备、通知、记录等工作，避免因责任不清导致频次不足。

17. 关于“支部班子不健全”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组织党支部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二是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规定的流程设立支委会。三是建立支委会运行机制，明确支委会职责分工。

整改成效：一是组织党支部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二是启动支委会设立流程，依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召开党员大会完成支部换届工作，选举

产生支部委员会，严格按照民主推荐、组织考察、党员选举的规范程序，选举产生支部委员会，确保班子配备齐全。三是建立支委会运行机制，明确支委会职责分工，每位委员的具体职责，明确每月至少召开1次支委会会议，研究支部重点工作、解决实际问题。

18. 关于“换届选举不严谨”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组织党支部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二是规范按照换届请示流程开展党支部换届。三是建立选举材料清单，由专人整理归档。

整改成效：一是组织党支部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二是规范换届请示流程，严格依据《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明确换届请示“提前1个月上报”“由党支部直接呈报”的双重要求，以统战部党支部名义向顺城区直机关工委提交请示，召开党员大会进行换届选举，确保请示主体、时限合规。三是建立选举材料清单，明确换届需留存请示、主持词、选票、计票报告单（含应到/实到党员数、发出/收回选票数）、会议记录等材料，由专人整理归档，避免遗漏。

19. 关于“发挥职能作用欠缺方面整改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聚焦职能强化与平台建设，建立与友好侨联、侨商会常态化联络机制。二是围绕侨企需求精准对接资源，

将桥梁纽带作用落到助企发展实处，提升合作平台实效。

整改成效：一是与沈阳化工大学签约“友好侨联”，构建起“人才-科研-产业”协同联动的合作机制，为侨界资源与区域发展需求精准匹配搭建坚实桥梁。二是通过组织市、区两级侨商会开展项目合作与资源整合会议，激发投资活力，推动侨界人脉、资本、技术等资源向实体经济转化，不仅有效解决了合作平台实效不足的痛点，更将侨务工作深度融入区域经济发展大局，为招商引资、产业升级注入持续侨力支撑。

20. 关于“党建工作不够重视问题整改不彻底”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党建法规。二是制定《党组织书记抓党建第一责任人责任清单》和《班子成员党建“一岗双责”清单》，并严格执行。三是建立部务会党建专题研究机制，将党建工作纳入部务会常规议事日程，统战部长在部务会上听取支部重大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组织党支部学习相关党建法规。二是研究制定《党组织书记抓党建第一责任人责任清单》和《班子成员党建“一岗双责”清单》。三是建立部务会党建专题研究机制，明确部务会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党建工作专题会议，将党建工作纳入部务会常规议事日程，重点研究支部建设、党员管理、党课开展等核心事项，确保“同研究、同部署、同推进”。

（二）意见建议落实情况

1. 关于“强化政治引领，提升工作站位。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关于统战工作的决策部署，制定系统的学习计划，定期组织专题学习研讨活动，确保学深悟透、入脑入心，切实提高干部政治理论水平。增强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主动作为，积极推动统战领域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及时跟踪政策执行效果，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统战系统落地生根。加强与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建立健全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和信息共享平台，形成工作合力。”建议的落实情况

落实措施：一是通过“三会一课”、部务会、主题党日等方式，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关于统战工作的决策部署。二是推动区委和全区各单位建立统战工作责任清单，明确责任，定期调度。三是建立健全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和信息共享平台，形成工作合力。

落实成效：一是每月通过“三会一课”、部务会、主题党日等方式，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关于统战工作的决策部署。二是制定《区委落实统战工作主体责任清单》，同时要求各党委（党组）、各乡镇街道也要制定《责任清单》。三是建立健全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定期与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系，学习统战理论知识，研究重要工作任务。

2. 关于“加强作风建设，严守纪律底线。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定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加强廉政教育，丰富教育形式，提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强化对干部日常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财务审批流程，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和监督检查，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合理。持续加强作风建设，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紧盯“四风”问题新动向，加强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形成有力震慑。”建议的落实情况

落实措施：一是每季度组织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二是定期与机关干部进行谈心谈话。三是组织党建工作人员和财务工作人员学习财务制度和后勤管理规定，同时完善制度流程。四是组织学习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

落实成效：一是按时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二是召开的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准备充分，严格按照要求开展谈心谈话，内容深刻。三是组织党建、财务工作人员专题学习财务制度及后勤管理规定，进一步健全完善财务、后勤及党建相关制度流程，形成权责清晰、衔接顺畅、管控有效的工作机制，有效解决流程不规范、责任不明确等问题，为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四是在部内开展为期4个月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活动。

3. 关于“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要以

党章党规为根本遵循，换届选举对照《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细化，民主生活会要聚焦真实问题，会前广泛征求意见、深入查摆不足，会上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避免“走过场”。” 建议的落实情况

落实措施：一是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规定的流程进行支部换届工作。二是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落实成效：一是依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召开党员大会，完成支部换届工作，选举产生支部委员会，严格按照民主推荐、组织考察、党员选举的规范程序，选举产生支部委员会，确保班子配备齐全。二是加强思想认识教育，提升谈话自觉性，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明确谈心谈话是“思想交流、凝聚共识”的重要环节，而非“走程序、交材料”，强调敷衍谈话的危害，引导班子成员主动敞开心扉、坦诚交流，切实把谈心谈话变成“思想体检”的过程。

三、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区委统战部将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巡察工作要求，进一步增强管党治党意识，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持续抓好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进一步巩固整改成果，以巡察整改成效促进统战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一是抓好责任落实，巩固整改实效。坚持目标不变，力度

不减,继续高度重视市委巡察整改工作。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检查”,巩固整改成果;对容易发生情况反复、容易反弹回潮的整改项目持续整改,形成新常态、新氛围。

二是抓好制度建设,构建长效机制。以此次巡察为契机,做好制度建设的“改、废、立”工作。着力建立健全政治理论学习、财务管理等制度机制,严格制度执行,切实做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按规矩履职办事。着力构建公开透明、科学合理、运转有序的长效机制,努力将巡察成果转化为统战工作健康发展的动力。

三是抓好作风建设,强化监督检查。把作风建设作为工作推进的重要基础来开展,特别加强对重点岗位、关键环节、事前事后的监督检查;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强化党员干部日常教育,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坚持不懈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贯彻落实,持之以恒反对“四风”,营造风清气正、务实高效廉洁的机关工作环境。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57503800;电子邮箱 scqwtzb57503800@126.com。